# 方湖別業賦

维基文库 · 免费全文 · CC BY-SA 4.0

←

獨醉亭賦

方湖別業賦
作者：耶律鑄

四癡子賦

本作品收錄於《雙溪醉隱集/卷1》和《雙溪醉隱集（四庫全書本)/卷1》

雙溪別墅，實曰方湖。東控滄溟，西擁皇都，蘭州曼衍，雲錦糢糊。有田一壓，有宅一區，我引我泉，我疏我渠，我灌我園，我溉我蔬。蔬食為肉，安步為輿，行吟坐嘯，足以自娛。或臨壽域〈亭名〉，或即仙居〈亭名〉，或隱而橘，或入而壺。左弧與矢，右琴且書。枕麴藉糟，懷瑾握瑜。命速伯倫，為招三閭，將補不足，與損有餘。我智如斯，人無我愚，則自謂何如而清狂者乎？

此元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

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

本作品原文沒有句讀（標點）。今人為方便閱讀而添加標點，其著作權問題可能涉及以下幾種情況：

維基文庫用戶自行為原文添加標點符號，其貢獻依據知识共享 署名-相同方式共享 4.0 协议（CC BY-SA 4.0）及GNU自由文档许可证（GFDL）的条款释出。

1999年7月1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版权管理司关于古籍标点等著作权问题的答复《权司1999第45号》，认为仅加标点不足以有创作性，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现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取代其地位）的公平和等价有偿原则，利用他人的智力劳动，至少应当支付相应的对价。此处民法通则的公平和等价有偿原则与著作权是分别的话题。

中華民國94年（2005年）4月15日，中華民國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智慧財產局解釋令函（存档）也認爲僅對古文加標點不足以取得新著作權。另請參見：章忠信《著作權筆記·句讀的著作權保護》。

由人工智慧（AI）自動添加的標點符號，若僅屬機械性處理，且不包含足以構成原創性創作的人類智力成果，依照美國著作權法的原創性及人類作者原則，通常無法因此獨立取得著作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法律規定可能有所不同，應依其適用法律判斷。參見：《Copyright Registration Guidance: Works Containing Material Generated by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與 《Copyright and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Part 2: Copyrightability》。

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